

(5-1)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決算
(以前年度部分)

教 育 部 編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決算

教育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目 次

一、總說明.....	1
二、決算報表	
(一)主要表	
1.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4
2.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6
(二)附屬表	
1. 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8
2. 歲出賸餘（或減免、註銷）分析表.....	10
三、會計報表	
(一)主要表	
1. 平衡表.....	12
2. 收入支出表.....	13
(二)附屬表	
1.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及無形資產變動表.....	14
四、參考表	
1.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16
2. 現金出納表.....	17
3.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8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決算

教 育 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以前年度歲入預算執行結果：

113 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 134,601,489 元，執行結果，本年度減免（註銷）1,777,625 元，實現數 132,823,864 元，已全數執行完竣。茲將執行情形分項說明如下：

- 1、基礎建設環境：歲出保留轉入數 103,390,000 元，已全數執行完竣。
- 2、公共服務據點整備：歲出保留轉入數 31,211,489 元，實現數 29,433,864 元，因發包項目標餘款不得領回，註銷數 1,777,625 元。

(二)平衡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無。

二、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保留繼續執行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基礎建設環境	強化公部門網路服務與運算雲端基礎設施計畫	辦理臺灣學術網路(TANet)服務網路韌性強化、雲端服務品質提升及內容傳遞網路(CDN)建置等。	<p>一、提升全國縣市網路中心頻寬達 10G 以上並符合智慧網管的要求：累計完成 6 個直轄市(新北市教網中心、臺北市教網中心、桃園市教網中心、臺中市教網中心、臺南市教網中心、高雄市教網中心)及 4 個縣市(新竹縣教網中心、彰化中心、雲林縣教網中心及苗栗縣教網中心)頻寬提升作業，並採非單一線路方式擴充頻寬，提升實體傳輸韌性。</p> <p>二、建置內容傳遞網路(CDN)，打造優質順暢網路服務：累計完成 13 個區域網</p>	臺灣學術網路服務優化相關計畫，配合執行期程保留款已於 114 年 5 月完成驗收撥款。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路中心及 22 個縣市教育網路中心 CDN 服務，使師生可就近順暢存取教育部數位學習資源，達到節省頻寬、分散負載及資安防護等。	
城鄉建設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	公共圖書館耐震能力改善，加速提升公共圖書館建築物耐震能力，增進建築物安全，落實震災預防整備工作，以維護公共安全。	核定 2 階段補助公共圖書館耐震補強工作，第 1 階段核定補助 11 縣市 18 館，第 2 階段核定 113 年度補助 9 縣市 15 館，總計核定補助 33 館，已達成目標值(15 館)；協助地方政府加速提升公共圖書館耐震能力，增進建築物耐久性與安全性。	為協助地方政府震災預防整備工作，積極辦理本案耐震補強工作，每季召開管考會議，督導相關縣市政府加速執行。

三、其他重要說明

本部對預算之執行，均依照計畫及相關法規命令，本節約原則核實辦理。

本 頁 空 白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
教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13	05				5100000000-8	0	0
					教育支出	103,390,000	0
		01			5120014000-5	0	0
	數位建設				103,390,000	0	
	07				5300000000-9	0	0
					文化支出	31,211,489	1,777,625
		01			5320015000-1	0	0
	城鄉建設				31,211,489	1,777,625	
					小 計	0	0
					合 計	134,601,489	1,777,625
					0	0	
					134,601,489	1,777,625	

設計畫第4期特別決算
 育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103,390,000	0	0
0	0	0
103,390,000	0	0
0	0	0
29,433,864	0	0
0	0	0
29,433,864	0	0
0	0	0
132,823,864	0	0
0	0	0
132,823,864	0	0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
教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113	05				0020000000-0 教育部主管		
		01			0020010000-6 教育部	0	0
			01		5120014000-5 數位建設	134,601,489	1,777,625
				01	5120014010-9* 基礎建設環境	0	0
					30 設備及投資	103,390,000	0
				02	5320015000-1 城鄉建設	0	0
				01	5320015010-5*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	31,211,489	1,777,625
					40 獎補助費	0	0
					小 計	31,211,489	1,777,625
					經常門小計	0	0
					資本門小計	0	0
					合 計	134,601,489	1,777,625
						0	0
						134,601,489	1,777,625

設計畫第4期特別決算
 育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132,823,864	0	0
0	0	0
103,390,000	0	0
0	0	0
103,390,000	0	0
0	0	0
103,390,000	0	0
0	0	0
29,433,864	0	0
0	0	0
29,433,864	0	0
0	0	0
29,433,864	0	0
0	0	0
132,823,864	0	0
0	0	0
0	0	0
0	0	0
132,823,864	0	0
0	0	0
132,823,864	0	0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教育

公庫撥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項目	歲出實現數 (1)	加 項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合計	132,823,864	0	0	0
本年度	0	0	0	0
一、本年度經費	0	0	0	0
二、統籌科目	0	0	0	0
以前年度	132,823,864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132,823,864	0	0	0
113年度 5120014010 基礎建設環境	103,390,000	0	0	0
113年度 5320015010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	29,433,864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計畫第4期特別決算

部

數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加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本年度實 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3)+ (4)+(5)+(6)-(7)	歲出應付、保留數公 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132,823,86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32,823,864	0
0	0	0	132,823,864	0
0	0	0	103,390,000	0
0	0	0	29,433,864	0
0	0	0	0	0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教
歲出賸餘（或減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金額	%	類型	金額
113	5320015010-5 公共服務據點整備	1,777,625	0.06		
	小計	1,777,625			
	以前年度合計	1,777,625			

計畫第4期特別決算
 育部
 免、註銷) 分析表
 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賸餘原因說明 及相關改善措施	
	6	1,777,625	發包項目請款金額係依實際決標金額或契約變更後金額乘以補助比率，爰部分保留案件經發包或計畫變更後仍有小額標餘款不得領回，故有經費結餘款。	
		1,777,625		
		1,777,625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特別決算

教育部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3 淨資產	0	0
			31 資產負債淨額	0	0
			310101 資產負債淨額	0	0
合計	0	0	合計	0	0

備註: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特別決算

教育部

收入支出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年度 (1)	上年度 (2)	比較增減數 (3)=(1)-(2)
收入	132,823,864	3,850,976,975	-3,718,153,111
公庫撥入數	132,823,864	3,840,970,529	-3,708,146,665
投資收益	0	10,006,446	-10,006,446
支出	29,433,864	3,234,874,231	-3,205,440,367
業務支出	0	375,175,422	-375,175,422
獎補助支出	29,433,864	2,788,029,916	-2,758,596,052
折舊、折耗及攤銷	0	71,668,893	-71,668,893
收支餘絀	103,390,000	616,102,744	-512,712,744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
教育
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
中華民國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 /長期投資評價 (2)
長期投資	0	0
土地	0	0
土地改良物	0	0
房屋建築及設備	0	0
機械及設備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	0	0
雜項設備	0	0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權利	0	0
小 計	0	0
租賃資產	0	0
租賃權益改良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遞耗資產	0	0
電腦軟體	0	0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什項資產	0	0
小 計	0	0
合 計	0	0

備註：

1.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增加數103,390,000元，係購建中固定資產增加103,390,000元。
2. 因單位預算及特別預算資本資產無法明確分管，爰配合財產管理規範，將特別預算之購建中固定資產轉至單位決算。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特別決算

教育部

決算與會計收支對照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預算項目	決算數	調整數	會計收支	會計科目
歲入	-	132,823,864	132,823,864	收入
	-	132,823,864	132,823,864	公庫撥入數
稅課收入	-	-	-	稅課收入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	罰款及賠償收入
規費收入	-	-	-	規費收入
財產收入	-	-	-	財產收益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	-	-	投資收益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捐獻及贈與收入
其他收入	-	-	-	其他收入
歲出	-	29,433,864	29,433,864	支出
	-	-	-	繳付公庫數
人事費	-	-	-	人事支出
業務費	-	-	-	業務支出
獎補助費	-	29,433,864	29,433,864	獎補助支出
設備及投資	-	-	-	財產損失
	-	-	-	投資損失
債務費	-	-	-	利息費用及手續費
	-	-	-	折舊、折耗及攤銷
	-	-	-	其他支出
歲計餘絀	-	103,390,000	103,390,000	收支餘絀

備註：

1.歲入調整數132,823,864元，係公庫撥入數132,823,864元。

2.獎補助費調整數29,433,864元，係113年保留款實現獎補助費29,433,864元。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特別決算

教育部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14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0
二、本期收入	29,433,864
(一).公庫撥入數	132,823,864
1.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132,823,864
(二).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103,390,000
1.未涉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之項目	-103,390,000
(1).其他影響非流動資產之項目	-103,390,000
收 項 總 計	29,433,864
付項	
一、本期支出	29,433,864
(一).歲出保留數	132,823,864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132,823,864
(1).取得資產(長期投資、固定資產、遞耗資產、無形資產)	103,390,000
(2).其他	29,433,864
(二).固定資產淨增(減)數_扣除因公庫撥入數/繳付公庫數/應收(付)帳款增(減)之固定資產	-103,390,000
二、本期結存	0
付 項 總 計	29,433,864

教 育 部

立法院審議通過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預算案 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12-113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3	<p>通案決議部分</p> <p>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預算案，實施期程自 112 至 113 年度，歲出編列 2,101 億 9,966 萬元，全數以舉借債務支應，112 及 113 年度分配數分別為 1,044 億 4,872 萬元及 1,057 億 5,094 萬元。然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案編列依據特別條例規定，已排除預算法第 23 條規定之適用；惟該特別預算第 1 至第 4 期之經常收支短絀金額，均超逾百億元且有逐期擴增情形，惟預算法第 23 條「公債不得充經常支出」規定，有鑑於本特別預算案財源多以舉債方式支應，又特別預算用於不具生產性之經常支出達 431 億元，相當於預支未來之賦稅支付債務，並排擠其他重大公共建設之財源，將對政府財政造成重大及深遠影響，恐不利於財政健全，爰此要求行政院督促中央政府各執行特別預算單位應本撙節原則審慎控管費用支出。</p>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8	<p>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之城鄉建設執行情形，多數縣市實現數已達八、九成，惟嘉義市、基隆市仍有七成不到，連江縣甚至是四成不到。以連江縣為例，其城鄉建設計畫第 1 至 3 期實現率較低者為「海洋觀光計畫」0%、「充實全民運動環境計畫」6%、「開發在地型產業園區」17.04%、「公有危險建築補強重建」30.47%、「營造休閒運動環境」39.56%，顯見該縣政府未能有效運用資源，使部分項目仍有落後情形。建請主管機關檢討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編列以及補助內容，調查地方政府執行進度落後之原因，並適時追蹤積極辦理，俾利未來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預算案進行撥款後，可如期達成預定目標。</p>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12	<p>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中，城鄉建設多涉及到停車場、道路品質、校園設備等地方政府難以自行負擔大型建設，但檢視期中預算編列情形，城鄉建設所分配經費</p>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前3期皆占總預算32%上下，第4期經費占比大幅下降至22%，個別項目的經費分配應更審慎規劃。另城鄉建設多為中央補助經費，由地方政府執行，然目前新北市核定停車場23座(完工8座)補助經費執行率為56%、桃園市核定停車場16座(完工6座)補助經費執行率為73%、高雄市核定停車場8座(完工7座)補助經費執行率為94%，顯見各縣市執行情況不一，應確實掌握各縣市實際執行狀況，並建立審核機制，以利追蹤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經費的執行效率。	
20	據審計部提出之110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中指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3期特別預算，全部歲出預算數2,298億3,046萬餘元，截至110年底止，已分配預算數1,240億5,982萬餘元，實現數977億5,244萬餘元，實現率78.79%，其中行政院(本院)等7個機關實現率未及五成。且第1期、第2期特別預算尚有14及45項工作計畫、177億餘元預算尚待執行，110年度各項計畫執行進度屬重大落後者逾六成，補助地方計畫預算執行率亦待加強，爰要求國家發展委員會及各部會，應積極督促各自主管計畫進度及預算執行情形，並按季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檢討書面報告。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22	根據全國青年創業基地的現況，目前於北中南東與外島皆有創業基地，地點分布較為鬆散。創業基地需透過中央與地方政府共同協力運作，整合中央、地方政府及民間創業服務資源，除了創業諮詢、舉辦各類創業活動及課程，政府與民間社群交流之創業聚點。然而，中央與地方的科層體制，導致無法有效的以大攜小進行合作。高雄近年大力扶植新創團隊落地發展，現已有DAKUO數創中心、KO-IN智高點、駁二共創基地、M.ZONE大港自造特區等不同主軸的新創基地，新創基地因各自資金上的獨立籌備，對於未來之發展仍未有明顯合作成效，實質都為單打獨鬥，各自摸索。綜上，政府需建置良好創業環境，順利培育臺灣新創事業，創造更多符合青年期許之就業機會，將政府資源挹注、專辦輔導措施、產業陪伴孵化行動、產業訓練課程、商機拓展，讓本土青年可充分發揮創意、展現創新、成功創業等，進而翻轉臺灣青年就業結構以及改善青年高失業率之	配合行政院辦理。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問題。綜上，爰請行政院就相關問題進行改善並予以精進，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二、	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教育部	
1	教育部於第3目「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編列22億6,351萬元辦理「2030雙語政策計畫」，係為協助大專校院成為雙語標竿學校及開設英語相關學習課程等所需經費，藉以加速提升學生英語實力。據大學甄選會公告，自112年度起，又添104個大學校系入學個人申請不再採計學測英文，故將提升學生英文程度不一的情形。然英語授課之大學課程並非一般英文課，學生若無相應英語實力，不僅無法達成政策預期目標，也恐拖累學生正常學習進度。爰凍結該項預算500萬元，俟教育部就「如何確保程度不同的學生都能良好配合英語相關學習課程」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	<p>本部業於112年4月14日以臺教高(二)字第1122200973號函提報解凍書面報告，並於113年5月2日經立法院審查通過，且獲立法院於113年5月29日以台立院議字第1130702021號函復准予動支，茲摘述內容如下：</p> <p>一、本計畫第二階段(112-114學年度)辦理下列重點事項，協助學生提升英語力，以利選擇銜接修讀EMI(English Medium Instruction)課程：</p> <p>(一)針對重點培育學校及學院，引導學校發展學術英文(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 EAP)課程和專業英文(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 ESP)課程，提升學生強化學術與專業之基礎能力，以利選擇銜接EMI課程。同時補助校級經費予重點培育學院計畫，引導校級資源投入教師增能及學生輔導支持措施。</p> <p>(二)針對普及提升學校，將引導學校重視英文課程教學法改革，全面提升學生聽說讀寫4項能力，並鼓勵學校與6所教學資源中心合作，推動教師增能培訓及精進大一英文課程。</p> <p>(三)為協助學校落實大一英語課程之轉型與改革，並考量不同學科領域所需之素養及學習內容，自113年起由6個全英語授課(EMI)教學資源中心發展學術英文(EAP)課程之參考架構，提供學校參考，以培養學生個別學科之學術英語能力。</p> <p>二、雙語政策計畫第二階段(112-114學年度)將在第一階段(110-111學年度)的辦理基礎上，持續強化學生英語力，在強調「鼓勵而不強制，要讓學生有選擇、教師有支</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持、學校有準備」的共識下，循序漸進打造雙語教育環境。
2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近年陸續編列「數位建設」相關預算，用於台灣學術網路服務優化計畫。有鑑於近年國內重要公私部門網站頻繁遭駭客惡意攻擊，學術網路資訊安全性之維護，至關重要。經查 110 年度台灣學術網路服務優化計畫法定預算數為 1 億元，執行率為 99.95%；111 年度該計畫法定預算擴增至 3 億 9,600 萬元，執行數僅 5,695 萬 9 千元，較前一年度之執行數更低，預算執行率更僅 14.38%。應檢視預算執行成效及確保我國學術網路資訊安全，請教育部於 2 個月內針對學術網路資安現況改善計畫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本部業於 112 年 3 月 6 日以臺教資(四)字第 1122700717 號提報「臺灣學術網路資安現況改善計畫暨前瞻第 3 期計畫執行成果」書面報告，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p> <p>一、本部透過學術網路資訊分享與分析平臺 (A-ISAC)、臺灣學術網路危機處理中心 (TACERT) 及學術資訊安全維運中心 (A-SOC) 持續強化學術網路資安聯防綜效，並透過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 2 期資安強化專章強化學術網路連線學校資安體質，進而建立韌性校園。</p> <p>二、前瞻「臺灣學術網路服務優化計畫」係為因應各校實施線上教學與數位學習之頻寬需求，優化骨幹架構及服務韌性，提升數位資源存取效率，第 3 期 (110-111 年) 經費執行率已達 100%，且執行結果皆達成原訂之績效指標，本部將持續積極辦理計畫各項強化措施，以確保計畫目標如期如質完成。</p>
3	有鑑於教育部於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預算案，第 3 目「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項下列有「業務費」7,669 萬元，辦理高等教育雙語環境及課程研發費用；考量政府債務舉借金額逐年增加，是項經費應有效運用，為營造培育雙語人才環境、協助在職教師進修及維護偏鄉學子之學習權益，請教育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p>本部業於 112 年 4 月 11 日以臺教師(三)字第 1122601227 號函提報「雙語學習環境營造及師資培育」書面報告，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p> <p>一、推動大學教學雙語化：設立雙語標竿學校/學院，包含核定補助重點培育雙語標竿學校 7 校及重點培育學院 24 校 45 個學院；補助 6 所重點培育學校/學院設置雙語計畫教學資源中心，透過辦理培訓課程、成立教師社群等方式，協助教師進行資源共享與典範轉移；以及辦理全國大專校院英語評量檢測，培力學生英語能力，已完成 77 場說寫聽讀正式測驗，計 1 萬 3,490 人次報名。</p> <p>二、增進雙語教學師資培育品質及提升英語教師教學能量：</p> <p>(一) 提升本國教師雙語教學能力：開設職前雙語教學課程培育雙語師資及辦理教師在職進修雙語教學增能學分班，至今已累計培育 1 萬 184 名雙語教師；另選送教師暑期赴海外</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短期進修，截至 113 年累計選送 1,690 名教師出國進修及 1,085 名教師參與跨國視訊研習；並補助雙語教學研究中心研發雙語教材及師培課程等資源，作為教師教學運用參考。</p> <p>(二) 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英語文教師教學效能：辦理本國籍英語教師國內增能研習課程提高教學成效；選送本國籍領域教師海外短期進修強化雙語課程設計力；並透過招募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與本國教師共同備課與協同教學，協助高中以下學校營造校園生活化英語真實情境，113 學年度引進全時外籍英語教學人員 1,184 名及部分工時外籍教學助理 3,021 人次。</p> <p>三、提供偏遠地區學生學習支持：為改善偏遠地區學生英語學習資源不足問題，本部補助所有偏遠地區國中小購置行動載具，並提供學生課後借用，以及辦理國際學伴計畫等措施，提高學生運用英語溝通之動機與機會。</p>
4	<p>為活化校園空間，擴大社區服務，教育部於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預算案之「城鄉建設」辦理「校園社區化改造計畫」，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編列補助公立國中小學校修繕或新設圖書室，轉型為學校社區共讀站所需經費 4 億 3,000 萬元(112 年度 1 億 8,500 萬元、113 年度 2 億 4,500 萬元)，然據 106 至 107 年度審計部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特別決算審核報告，各市縣設置社區多元學習中心、社區資訊站、體育休閒站及學校共讀站等，使用人次未達預計目標，使用率約 10.29%。108 至 109 年度審計部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審核報告，僅揭露核定補助計畫名稱、核定年度或辦理期間、縣市別等，未揭露核定補助金額，且其中校園社區化改造係揭露為辦理學校社區共讀站(國中小)部分各年度之決算數，尚乏核定補助各縣市情形。鑑此，為避免新據點設置後有低度使用情況，請教育部應確實調查各縣市實際需求，衡酌圖書館資源現況及分布情形，妥為規劃設置數量與地點(學校或鄉鎮圖書</p>	<p>本部業於 112 年 4 月 14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20044437 號函提報「學校社區共讀站規劃設置情形及強化管考機制」書面報告，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p> <p>一、本部業彙整歷年補助名單，統計各縣市補助情形，並針對 106 至 109 年「設置學校社區共讀站計畫」為範圍，透過問卷調查 21 個縣市、628 所學校社區共讀站使用情形，調查內容包括設置樓層、開放時間、人力配置、使用滿意度，調查結果作為後續規劃補助計畫參據。</p> <p>二、本部辦理 112-113 年度學校社區共讀站計畫徵件時，業請地方政府確實調查實際需求，辦理初審，並衡酌圖書館資源現況及分布情形，妥適規劃共讀站設置數量與地點，另為提高學校社區共讀站使用效益，請學校衡酌社區民眾未來使用情形，於規劃設置階段應一併納入提高使用率及滿意度具體策略，並</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館)並強化管考機制，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加強宣導且落實執行。
5	嘉義市運動人口比例在全臺數一數二，可見嘉義市民非常注重運動及健康，為了實現市民期待，讓西區所有年齡層民眾有一個適合的運動場館去運動，教育部在 110 年 4 月核定西區全民運動館，由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編列「充實全民運動環境計畫」補助 2 億元，補助比率約 57%，其餘 1 億 5,000 萬元，由嘉義市政府自籌。但負責辦理的嘉義市政府對於西區全民運動館工程執行卻一直延宕，運動館工程不斷在開標、流標的循環中已經 3 次，112 年 1 月第四次招標，在嘉義市政府不切實際的規劃下，第四次招標亦有可能流標，中央部會雖已給予地方政府補助，但地方政府執行不利，民眾就會認為中央未做事、無政績。爰要求教育部本於權責，督導嘉義市政府應提出符合民眾需求之西區全民運動館興建規劃案，儘速落實執行，並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 112 年 3 月 28 日以臺教授體部字第 1120013009 號函提報「嘉義市西區全民運動館興建計畫」書面報告，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 一、本部體育署於 110 年 4 月 8 日核定補助本案 2 億元，規劃採統包工程方式執行。市府辦理綜合規劃報告書修改作業時，因追加自籌款預算，需多次開會審議統包需求書，致延誤執行期程。 二、本案統包工程歷經 111 年 10 月 6 日、11 月 1 日、11 月 9 日、112 年 1 月 7 日等 4 次流標，經本部體育署透過各項行政措施督促市府加速執行，於 112 年 3 月 16 日完成決標。 三、本部體育署將持續掌握本案工程進度，確保能如期如質完工，提供民眾優質友善運動環境。
6	根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資料顯示，106 到 108 學年度，偏遠地區學校學生國中教育會考英文待加強比率，連續 3 年都超過 50%，為達到教育部所喊出的 2030 雙語政策，除了資源要投入偏遠地區學校，聘請外籍師資及教學助理投入教學也成了不可或缺的路徑，但部分學校可能不諳相關法令，爰要求教育部應積極與勞動部協同辦理外籍師資及教學助理之引進。	一、為推動 2030 雙語政策，本部自 110 年起辦理「擴大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計畫」(以下簡稱 TFETP 計畫)，透過外籍英語教學人員(外籍英語教師、外籍英語教學助理)與本國教師共備課程及協同教學，以營造校園英語口說環境、提升我國教師英語教學專業知能。 二、復為使地方政府與學校更了解 TFETP 計畫申請資格與流程等相關規定，本部每年舉辦計畫申請說明會，鼓勵偏遠地區學校申請 TFETP 計畫，並優先分發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至偏遠地區學校，以達區域平衡。 三、另為協助地方政府與學校辦理外籍英語教學人員引進作業，本部業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及國立中正大學成立北、南分區中心，並補助地方政府英語教育資源中心聘任專業工作人員與專職人力等經費。
7	教育部及所屬於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4 期特別預算編列逾百億元辦理 2030 雙語政策，其中約 3 成經費用以推動大學教學英語化，七成經費用以推動高中以下	本部業於 112 年 4 月 14 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20046200 號函提報「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與外國籍英語教學人員教學配合措施及成效之滾動檢討機制」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學校雙語教學；鑑於雙語師資質量係中小學雙語教育順利推動之重要關鍵，惟用於引進外籍教學人員經費占比逾 35%，而提升本國教師英語教學能力及效能經費比率僅未達 7%，二者落差甚大，經費配置允當性有待檢討，允宜加速辦理本國雙語師資之培育與增能，並審慎研擬本國學科教師與外籍教學人員教學配合措施及滾動檢討教學成效。另中小學學科領域雙語教學將逐步推動，允宜妥為規劃兼顧學科與英語教學品質之措施，避免因實施雙語教育造成學習雙峰化情形。請教育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檢討報告。</p>	<p>書面報告，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p> <p>一、近年來投入資源推動雙語政策，係為能於 2030 年達成提升學生英語力的目標。為達成此目標，從強化培育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的雙語教學能力，及擴大引進外國籍英語教學人員兩方面著手，協助充實各縣市所需雙語教學師資，提供學生優質的雙語教育。</p> <p>二、現行政策已逐步強化雙語教學，例如增設雙語實驗班、鼓勵學校發展雙語課程；建立雙語教學師資培訓制度，發展適合不同學習階段的雙語教材，建構有效的雙語教學評量機制；招募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至公立學校服務，並與本國教師建立良好之協同教學模式，讓本國教師與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能充分發揮各自優勢，共同提升學生的英語學習成效。</p> <p>三、此外，也建立「本國領域/科目教師與外籍英語教學人員教學配合措施及成效之訪談機制」，透過定期訪談，收集本國教師與外籍英語教學人員協同教學經驗與建議，作為政策調整及資源分配之參據。另立雙語教學資源平台、推廣數位學習工具等，以期全面提升學生英語力。</p>
8	<p>教育部於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預算案第 1 目「數位建設」項下第 2 節「數位人才淬煉」編列 3 億 5,900 萬元，其中 2 億 6,900 萬元係為辦理補助地方強化智慧學習暨教學計畫，培育教師實施數位教學能力、開發數位教材與推廣，並推動新興科技教育遠距示範服務等所需費用。依據立法院預算中心預算評估報告指出，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預算案所編強化智慧學習暨教學計畫之教師數位教學培育及數位教材開發，與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所辦項目雷同，要求教育部應審慎評估特別預算編列之妥適性。請教育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12 年 4 月 12 日以臺教資(三)字第 1122701204 號提報「『強化智慧學習暨教學計畫』與『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所辦項目之區隔」書面報告，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p> <p>一、本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預算與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部分辦理項目性質相近，惟各項目之內涵範圍及產出效益不同，已整體規劃資源配置不重複。</p> <p>二、區隔如下：</p> <p>(一)教師培育：前瞻計畫辦理進階增能課程，如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專題導向 (PBL)、數位教學指引等；精進方案辦理基礎培訓課</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程，如數位學習工作坊、數位素養課程等。</p> <p>(二) 數位教材：前瞻計畫開發主要學科（如國語、數學、自然、英語文等）教材及互動教學情境資源（如 VR）；精進方案開發重大議題（如能源、防災、海洋及環境教育等）、稀缺課程（如本土語言、社會、藝術等）及精緻化完整可使用教材。</p>
9	<p>查教育部於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預算案第 1 目「數位建設」項下編列「縮短 5G 偏鄉數位落差」4 億 4,600 萬元，辦理 5G 示範教室與學習載具計畫，建置校園 5G 上網環境等。惟經監察院調查，疫情期間教育部實施遠距教學，除偏鄉學校面臨部分學生家中因設備不足而無法上課之窘境外，數位落差不僅於硬體設備，許多因經濟弱勢或家庭親職功能不彰，致數位學習成效低落。未來線上學習漸增，除提升教師資訊領域教學量能外，教育部應對於數位學習環境建置、新學習型態之整備，會同相關部會共同籌劃對策，以提升學生學習自主意識，並規劃掌握學習成效。請教育部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數位學習成效評量方式等具體對策之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 112 年 4 月 13 日以臺教資(三)字第 1122701311 號提報「數位學習成效評量方式等具體對策」書面報告，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p> <p>一、為檢核數位學習實施成效，並提供教師教學精進優化方向之回饋，沿襲前一年數位學習的 4 項學習成效評估方式，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持續蒐集相關成效評估資料，統計至 113 年 12 月已回收班級計 484 班、施測學生樣本 7,708 位。數位學習實施成效評估結果如下：</p> <p>(一) 進步學生樣本中後測優於前測：5,545 位、同分學生樣本中前後測分數相同計 932 位；已分析之 371 班，顯著進步班級有 267 班。</p> <p>(二) 計畫教師選用的施測方式以「單元學習成效」居多，整體學生的進步率為 72%，前後測分數相同的學生則占整體學生的 12%。在所有已分析班級中，統計有達顯著進步的班級比率約為 72%。</p> <p>(三) 自主學習能力：教師於課堂中應用四學概念，以及數位學習平臺的輔助，使學生養成預習的習慣，並透過小組討論訓練分組合作與表達能力，多數實驗組的學生在教師的教學、載具的應用，以及數位學習平臺的輔助下，從日常課堂中實踐自主學習。</p> <p>二、前述結果顯示，教師能透過數位平臺發現學生在學習上的難點，並加強難點概念釐清，學生也能發揮自主學習的精神，利用載具與學習平臺理解難點概念，在成績上取得進</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步表現。
10	<p>教育部於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特別預算案第3目「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編列22億6,351萬元辦理2030雙語政策計畫，加速提升學生英語能力，並協助大專院校成為雙語標竿學校、補助師資培育大學辦理雙語教學研究課程。惟經教學第一線教師同仁反應，雙語政策下有許多學校為追求績效，每科都要求以英文教導，導致許多藝文科目，如家政、體育課，在教師不熟稔的情況下，常演變成僅以極少部分且簡易之英文替代中文，效果適得其反，亦顯示在職教師培訓不足，政策匆忙上路，損害學生權益。請教育部於6個月內針對雙語政策下教學現場亂象檢討及修正作為，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部業於112年7月10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088495號函提報「推動雙語政策檢討及策進作為」書面報告，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p> <p>一、「2030雙語政策」旨在提升國民英語能力，強化國際競爭力，政策採雙軸併行，同時推動國際語言和國家語言政策，意即提升學生英語力同時也重視本土語文的保存與發展。</p> <p>二、雙語政策執行涵蓋高等教育和高中以下學校教育階段。高等教育階段，政府設立雙語標竿學校/學院、教學資源中心，並辦理全國大專校院英語評量檢測，同時也重視教師支持系統，確保參與師生有共識。在高中以下學校教育階段，政府推動部分領域/學科進行雙語教學，開設在職進修增能學分班，選送本國籍教師赴海外短期進修，並安排專家學者入校陪伴，提升雙語教學策略，同時也補助本國籍教師專業成長費用，完備教學語言能力。</p> <p>三、為策進雙語政策之作為，將透過持續培育本國籍雙語教學師資，辦理研習、鼓勵學校成立教師專業社群、提供教師出國進修機會，擴大外籍英語教學人員服務量能、建置雙語教學資源等措施，提升雙語教學效能並提供教學現場教師教學支持，強化學生在生活中應用英語的能力及未來職場競爭力，達成厚植國人英語力，提升國家競爭力，培育臺灣人才接軌國際之目標。</p>
11	<p>112至113年度教育部於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特別預算案「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編列22億6,351萬元協助大專校院成為雙語標竿學校、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雙語教學研究中心之課程研發及開設英語相關學習課程等所需經費。根據教育部規劃，獲重點培育補助的學校或學院，必須在2024年時，全校或全院至少有25%的大二學生，其英文能力在聽說讀寫達到CEFRB2</p>	<p>本部業於112年4月18日以臺教高(二)字第1122200974號函提報「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執行情形」書面報告，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p> <p>一、「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以下簡稱雙語計畫)以「重點培育」及「普及提升」為兩大主軸，並採2+3期程推動，逐步提升學生英語能力，並輔以教學資源中心之</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以上的流利精熟等級，同時全校至少有 20% 的大二學生與碩一學生，在其當年所修學分中的 20% 以上為全英語課程。惟相關成效不明。爰要求教育部提出包含滾動式方案具體報告，須包含 110 學年度實行後全校或全院有多少百分比的大二學生，其英文能力在聽說讀寫達到 CEFRB2 以上的流利精熟等級？全校有多少百分比的大二學生與碩一學生，在其當年所修學分中的多少百分比為全英語課程？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設立，協助教師教學增能，整體提升英語教學品質與環境。另本部委託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 (LTTC) 開發「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提供適合我國大專校院英語教學與學習需求之英語評量檢測。</p> <p>二、雙語計畫期望學校能穩健提升學生英語力，本部引導學校自行設定目標值，進而逐步達成本部所設指標。為了解學校執行成效，學校每年度需撰寫自評報告，並由本部籌組審查小組進行專業審查。</p> <p>三、依據重點培育學校及重點培育學院於 110 學年度自評報告，指標達成情形說明如下：</p> <p>(一) 25% 大二學生英語能力達 B2 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所重點培育學校中，已有 3 校達成指標 25%，1 校達 20%。 41 個重點培育學院中，有 13 個學院已達 25%、8 個學院比率介於 15%-25% 間、10 個學院介於 5%-15% 間。 <p>(二) 20% 大二及碩一學生修習學分 20% 以上為全英語課程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所重點培育學校中，4 校已達「20% 以上碩一學生修習 20% 以上學分為全英語課程」，「20% 大二學生修習學分達 20% 以上全英語課程」之比率則介於 7% 至 19% 之間。 41 個重點培育學院中，有 27 個學院已達「20% 以上碩一學生修習 20% 以上學分為全英語課程」、4 個學院比率介於 10% 至 19% 之間、8 個學院介於 10% 至 1% 之間（2 個學院無招收碩士班）。大二學生方面，有 16 個學院已達「20% 以上修習 20% 以上學分為全英語課程」、3 個學院介於 10% 至 19% 之間、22 個學院比率介於 10% 至 0% 之間。
12	<p>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預算案係補助 2030 雙語政策計畫，加速提升學生英語能力，打造高等教育雙語教學環境、</p>	<p>本部業於 112 年 4 月 6 日以臺教資(三)字第 1122701072 號提報「推動國際數位學伴扎根雙語教學人才培育計畫」書</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提升學生英語溝通及應用能力、建立遠距教學普及英語學習等。然，相關計畫應契合人才培育理念，應以能提升學生學習助益為目的編列經費補助招募外籍學伴與我國學生遠距練習英語。教育部推動之提升英語為主之人才培育計畫，對解決青年就業困難、薪資過低或長照及5+2產業缺工等狀況，應妥善評估。尤，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已近尾聲，若教育部此舉係為提升偏鄉弱勢學生之英語能力，更不應以特別預算為之，轉以常態化年度預算編列，方能真正對偏鄉學生提供正向助益。請教育部評估以常態性預算編列並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面報告，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 一、112-113年國際學伴計畫，累積媒合637校次國民中小學、2,826人次外國及本國籍大學生以文化與生活交流為主軸，進行英語視訊課程與實體相見歡活動，未來擬納入公務預算持續執行。 二、參與計畫大小學生均回饋可交流學習本國及他國文化、結交朋友，並促進小學伴英語學習動機，執行成效良好。
13	教育部推動班班有網路、生生用平板政策，已規劃從軟體到硬體及數據分析三方面普遍性地提升中小學師生數位學習需求，顯見教育部重視公平的教育機會，透過現有資訊環境基礎之強化，加之數位科技的輔助與運用，彌補不同條件學生的學習落差。特由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特別預算案「數位人才淬煉」項下「強化智慧學習暨教學計畫」編列預算3億7,600萬元。惟目前已開發或坊間可購得供特殊教育學生使用的數位教材稀少，對於先天條件已受限制的弱勢族群，教育資源的稀缺，將帶來生理、社經的雙重困境。平等社會，有賴教育平權；而教育平權，則憑恃資訊近用之實踐。教育部應加強關注弱勢學童數位近用權，協助弱勢學童自我實現，毋使數位落差成為學習落差。爰要求教育部於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項下應開發特殊教育所需示範性數位教材，加速特殊教育導入數位化教學與學習並於6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112年7月14日以臺教資(三)字第1122702829號提報「特殊教育導入數位化教學與學習措施」書面報告，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 一、針對開發特殊教育所需示範性數位教材部份：本部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特殊教育領域數位教材推廣計畫」，盤點現有特殊教育數位教材及平臺，建立「特殊教育學生通用設計學習內容檢核表」，進行數位學習平臺及數位教材內容適切性之檢核，同時於本部共構式網站建置「特教萬事屋」，整合並上架特教領域適用之相關數位教材資源(包含特殊教育領域適用之數位學習教材、工具、教案資源等)，提供特教師生查詢使用。 二、針對加速特殊教育導入數位化教學與學習部份：本部「特殊教育領域數位教材推廣計畫」計畫團隊113年已辦理18場「B4特教教師增能研習-國語文及數學領域數位教學工作坊」共計622名教師參與，研習內容以提升特教教師對數位學習平臺的認識及分享數位學習平臺在特教教學的實施模式，並藉由研習中的實作設計課程，提供特教教師間互相交流的機會，增進特教教師於教學現場運用數位教材的經驗。
14	根據審計部110年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	本部已檢討並積極辦理相關作業，說明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指出，教育部於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及第2期特別預算辦理之資料中心設置整體計畫規劃於國家教育研究院設置雲端資料中心，進行整併所屬8個機關(構)之資訊系統並予向上集中，該計畫原預計於108年8月完工啟用，並於109年底完成整併所屬機關(構)80%系統，惟因供電時程延宕等原因，未能如期完工及啟用；目前該工程雖已於111年9月辦理驗收，惟仍未啟用，已延遲3年有餘，鑑於迄111年7月底教育部系統減少及向上集中比率僅31.79%，遠低於80%之目標。教育部允宜一併檢討並儘速辦理後續系統整併及向上集中作業。	如下： 一、本部於國家教育研究院建置之雲端資料中心已於111年底啟用，並自112年8月起陸續將骨幹網路設備及本部服務移轉至該機房維運，目前該機房已成為本部主要網路服務之機房。 二、本部持續辦理公務體系資訊資源向上集中作業，113年向上集中率已超過原定80%目標(達84.65%)。
15	2030雙語國家政策自推動以來爭議不斷，許多大學教授憂心，雙語政策缺乏專業評估，導致有許多學校將英語作為普遍教學工具，更有學校在招募全英文授課的高中教師，甚至出現國文科筆試不考中文卻考英文的亂象。再者，教師甄試前端資格審查先設立英檢加分門檻，讓具備專業的體育、美術老師先卻步，因為只要不具備英檢第一關加分就輸人。中央訂出2030雙語國家政策目標，就有地方喊出超前目標，新北市甚至喊出中文、英文、程式語言的「三語政策」。爰要求教育部應儘速督導各縣市政府改善雙語政策之亂象，避免影響學子生涯規劃。	一、本部為改善教甄雙語亂象(國文科筆試不考中文卻考英文)，以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5月1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62176號函，請各地方政府在教師選聘上，仍應以領域/科目專長為優先考量，選聘具教學專業並能讓學生有效學習之教師。 二、且為維護教師甄選作業之公平公正，並順利選聘符合教學專業之教師，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另於112年3月7日以臺教國署人字第1120017681號函，請各地方政府辦理教師甄選，於簡章公告時，函送簡章予本部協助檢視，並檢附教師甄選作業疑義樣態一覽表1份供各地方政府參考。
16	鑑於教育部於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特別預算案編列22億6,351萬元執行2030雙語政策計畫，根據教育部全國高、國中小外籍師資人力統計，高中部分全國311位外師，其中266位集中在六都；國中小部分，全國477位外師，其中277位在六都，顯見非六都地區外籍師資極為匱乏，影響學生受教權益，且恐不利2030雙語國家政策之實踐，爰要求教育部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改善之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112年4月14日以臺教授國部字第1120046729號函提報「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配置情形」書面報告，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 一、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之規劃： (一)本部自110年起以外加員額方式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透過其與本國教師共備課程或進行協同教學，以營造校園英語口說環境，以及協助本國教師提升英語教學知能。 (二)推動策略：包括成立分區中心、請駐外教育組、駐外館處、駐臺辦事處或機構、地方政府協助發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布相關外籍英語教學人員招募訊息、與英語系國家簽訂備忘錄、與國外大學合作、與學術交流基金會合作等。</p> <p>二、國中小階段：查直轄市六都引進之 277 位外師中，由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協助引進僅 79 位，其餘 198 位均係六都自籌經費引進。另本部核定之外籍英語教學人員共 938 名，平均每縣市可獲得 42 名，其中新竹縣、苗栗縣及新竹市共獲配 99 位（原核配 87 名，本部亦依縣市需求增加核配 12 名），業高於各縣市之平均數，爰並無外師資源集中六都之情事。</p> <p>三、高中階段：本部 111 學年度補助 89 校引進 89 位外師，其中配置於偏遠地區學校服務之外師共 15 位，占所有引進外師比率約為 16.85%，其比率業較一般地區學校高，爰無高級中等學校外師資源均集中六都之情。</p> <p>四、為推動 2030 雙語政策，提升及培育本國教師雙語教學能力，並協助公立國民中小學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確有所需，俾提升學生英語口說能力，營造校園英語口說環境，以全面厚植學生英語力，提升我國競爭力。</p>
17	<p>「增進雙語教學師資品質及提升英語教師教學能量」經費占比雖逾四成，惟多用於引進外籍教學人員，與本國教師培育增能經費比率落差甚大。查教育部及所屬於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及第 4 期特別預算案計編列 107 億元用以辦理 2030 雙語政策，關於各工作項目經費配置概況，大學教學英語化占 28.48%，提升高中以下英語教育課程及課外學習占 23.57%，增進雙語教學師資品質及提升英語教師教學能量占 42%，而建立遠距教學普及英語學習等其他項目占 5.95%；即扣除大學教學英語化外，高中以下學校雙語教學經費占比逾七成，其中擴增英語教學人力資源又係占比最高之推動策略。擴增英語教學人力資源推動策略經費總數近 40 億元、占比逾 35%，係用以擴</p>	<p>一、雙語政策目標旨在厚植學生英語力，提高我國競爭力，政策成功的關鍵是教師，爰透由補助款機制、選送教師海外進修、提供教師國內進修機會及專家入校輔導陪伴等方式協助本國籍教師增能，支持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有品質的實施雙語教學。</p> <p>二、為強化提升本國籍教師英語教學力，透由補助款機制引導縣市及高中以下學校落實推動英語課以全英語授課，鼓勵教師活化英語教學，拍攝全英語教學影片建構優良教學示例、擴大辦理全英語教學研習提供全國英語老師增能機會、選送英語教師暑期海外短期進修及</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增外籍英語教學人員服務量能，其預計於 113 年引進國中小全時及部分工時外籍教學人員各 1,096 人及 3,511 人次，與引進高中外籍英語教師 110 人，並於 2030 年達成校校有外籍英語教學人員之目標。引進外籍教學人員對擴增英語教學人力雖有助益，但外籍教學人員多屬臨時人力，對各學科教學專精程度恐有參差不齊情形，允宜審慎研擬本國學科教師與外籍教學人員教學配合措施並滾動檢討教學成效。</p>	<p>辦理高中以下全英語教案徵選等措施，鼓勵教師於英語課堂實踐全英語教學，進而提高學生英語力。</p> <p>三、為增進學生英語聽、說能力，透過外加員額方式，擴大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至設置雙語實驗班或推動全英語授課、部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之學校服務，除與本國教師共備課程，或進行協同教學外，以營造校園生活化英語溝通環境，啟發學生英語學習興趣，增加學生運用英語進行溝通的動機與頻率。</p>
18	<p>就 2030 雙語政策中提升本國教師英語教學能力及英語教師教學效能 2 項策略，經費總數逾 7 億元、占該計畫總經費比率僅逾 6%，而用於引進外籍教學人員經費占比逾 35%，兩者相差五倍不止。據教育部提供本國籍雙語師資培育情形，110 年度職前培育及在職進修人數分別為 664 人及 1,319 人，均超逾該年度預計數 500 人及 1,000 人；110 年度本國籍雙語師資培育獲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挹注，實際培育數雖達標，惟迄 113 年預計培育 6,000 人，如以 110 學年度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數 3,728 校計算，平均每所學校可分配之雙語師資不到 2 人。允宜加速辦理本國雙語師資之培育與增能，並審慎研擬本國學科教師與外籍教學人員教學配合措施及滾動檢討教學成效。</p>	<p>一、為提升本國教師雙語教學成效，挹注經費支持領域/科目教師專業成長，包含提供實施雙語教學之教師專業支持費用，如補助學科教師利用課餘時間至國內大學、語言學習中心等機構，進修執行與雙語計畫相關之專業知能費用、備課所需減時授課鐘點費等，俾其精進雙語教師教學專業策略，支持本國籍領域/科目教師有品質實施雙語教學。</p> <p>二、選送本國領域/科目教師海外短期強化雙語課程設計，增益教師雙語教學專業，提升教師雙語教學能量，進修課程依據教師教學科目分藝術、健康與體育及綜合活動 3 領域辦理，著重培育教師設計雙語課程及發展雙語教學策略之能力，包含運用英語設計雙語課程、教學指導及實作課程知能等，全程以英語進行，並佐以專家輔導陪伴，透過密集式及沉浸式之研習課程，提升國內教師雙語教學能力。</p> <p>三、委請專家學者入校陪伴及輔導健全教師雙語教學課程品質，協助部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辦理學校教師能於課堂有效進行雙語課程及精進雙語教學知能，透過說明雙語教學概念、雙語教案撰寫增能及公開觀課輔導等措施，協助各校穩健推動雙語教學。</p> <p>四、透過外加員額方式，擴大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至設置雙語實驗班或推動全英語授課、部分領域課程</p>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雙語教學之學校服務，除與本國教師共備課程，或進行協同教學外，以營造校園生活化英語溝通環境，啟發學生英語學習興趣，增加學生運用英語進行溝通的動機與頻率。
19	教育部體育署於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4期特別預算案「城鄉建設」項下「充實全民運動環境」編列18億元，以辦理運動場館設施之興整建及優化，提供全民友善運動環境。根據教育部109年9月公告之「充實全民運動環境計畫」中「符合設置全民運動館之行政區建議表」可知，臺中市沙鹿區及龍井區已符合設置資格，卻仍未設置全民運動館。為促進全民運動風氣，以達到運動平權、提升國民健康並於高齡社會中達到健康老化之目標，爰請教育部應積極與符合資格但尚未提出申請計畫之縣市政府積極溝通、鼓勵設置，並協助協調跨部會解決場館設置用地等問題。	配合決議事項辦理。
20	我國全台各校園跑道大多建置設計為PU、PE、合成橡膠材質的跑道，用久磨損，相關塑膠微粒留存於土地甚至流進水道及河川，影響環境生態。跑道經過日曬雨淋，師生在上頭奔跑，終究會損毀、會折舊，而極端氣候也加速折損跑道的壽命，跑道維護保養是一大開銷，一經破損校方就得不斷尋求經費補丁、刨鋪，造成各校園在跑道維護上面臨困境及學生常有跑道無法使用的問題。而國際間近年興起實行草地操場和跑道，除了維護的開銷較小，透水性佳，可提升校園綠覆率，有益環境，亦可成為校園另類生態自然教室，亦讓學生、社區民眾體驗在草地奔跑、運動、打球。綜上，爰請教育部應盤點各校園建置草地操場及跑道之意願，並研議相關補助或鼓勵措施，於3個月內向立法院財政及相關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本部業於112年4月18日以臺教授體部字第1120015857號函提報「盤點各校園建置草地操場及跑道之意願，並研議相關補助或鼓勵措施」書面報告，茲摘述公文內容及辦理情形如下： 本部體育署經發函調查各縣市所屬高中以下學校現有運動場地改建或新建草地操場跑道之意願結果，及已訂有「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整建學校草地運動場計畫」、「體育署補助推動學校體育運動發展經費原則」等相關補助計畫，將持續輔導縣市及學校，因地制宜選擇適合學校室外運動場地適用之材質。

主辦會計人員：

機關長官：